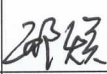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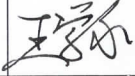
	付款申请单说明		裁决	编制	审核	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通知		
制作日期	2022-02-16		意见			
实行日期	2022-02-16					

各位领导：

此项目为奥杰座椅 VOC、ELV、气味、耐高温、耐溶剂、耐刮擦测试费用，我公司无法完成此类试验。选定苏州首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费用为 20315 元整。请财务部在 2022 年 03 月 20 日前完成付款，谢谢！



## 合同管理申请流程



HT202201190002

## 基本信息

申请人：	邢焕	岗位：	
日期：	2022/01/19 13:27:31	申请人部门：	产品验证部
邮箱：	xinghuan@bjghrc.com	联系电话：	
标题：	产品验证部-实验员-奥杰座椅塑料件测试及VOC、ELV、气味测试合同-报价单-研发技术类-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		
工作联系函：		联系函申请类型：	
联系函主题：		联系函内容说明：	
合同名称：	报价单	合同编号：	YF-20220119-01
经办人：	邢焕	合同类型：	研发技术类
产品类型：		订单类型：	
是否上传价格单：		是否为项目类：	是
立项号：	ZY2166	项目经理Id：	
为工厂采购：	0	实际签约工厂：	

## 客户信息

客户信息：	苏州首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邮编：	
联系人：	操龙庆	手机：	15298868455
电话：		传真：	
客户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333号5号房		

## 合同内容信息

合同事项：	报价单	合同金额：	20315.0000
大写金额：	贰万零叁佰壹拾伍圆整	付款方式：	承兑汇票
备注：			

## 印章信息

盖章公司：	集团管理章	印章类别：	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
印章份数：	2	盖章枚数：	4
备注：	塑料件测试津测报价为：2332元，谱尼：2280元，首测报价为1500元，首测费用低，建议在首测做测试。VOC、ELV、气味为招标项目		

##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人	步骤	审批意见	审批结果	审批时间
1	邢焕	发起		新建申请	2022/01/19 13:36:25
2	王学永	直属上级		同意	2022/01/19 13:42:39
3	苏东	部门总监		同意	2022/01/19 15:07:48
4	张艳菊	法务部		同意	2022/01/20 09:09:24
5	叶峰	财务部		同意	2022/01/21 11:02:19
6	张晓锋	研究院负责人		同意	2022/01/21 12:39:57
7	杨光环	财务副总裁		同意	2022/01/23 18:01:39
8	韩亚杰	印章管理人		同意	2022/01/24 11:41:03

# 报价单 Quotation

 报价日期(Date): **2021.12.17**

 报价单号(Quotation No.): **QFTS100032120101C**

客户/Client: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发件人(From): 操龙庆
接收人(Attn): 邢焕	电话(Tel): <b>15298868455</b>
电话(Tel): <b>18610117246</b>	邮箱(E-mail): <b>martin@fts-lab.cn</b>
邮箱(E-mail): xinghuan@bjghrc.com	

请将费用支付到下列账户(Please pay the service fee to the following account):

账户名称(Name of the Account): 苏州首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Name of the Bank): 中国银行昆山金浦支行

银行帐号(Bank Account): 4936 7192 1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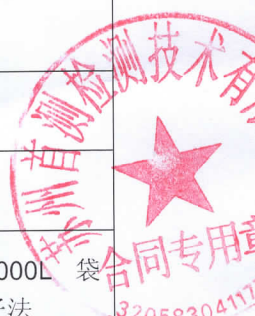
★ 委托方须结清检测服务款项后方可取得检测报告或证书!

申请服务项目			服务费用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测试要求/标准	单价	数量	金额	备注
驾驶员右侧护板	塑料件耐高温	Q/FT A022	400	1	400	
	塑料件耐溶剂	Q/FT A022	200	4	800	
	塑料件耐刮擦	Q/FT A022	900	3	900	
驾驶员座椅总成	挥发性有机物(VOC)限制	Q/FT A202	1900	1	1900	1000L 袋子法
	气味	Q/FT A201	300	2	600	塑料和泡沫
	禁/限用物质	Q/FT T007	45	171	7695	ELV4/6, 最终拆分点
副驾驶员座椅总成	挥发性有机物(VOC)限制	Q/FT A202	1900	1	1900	1000L 袋子法
	气味	Q/FT A201	300	2	600	塑料和泡沫
	禁/限用物质	Q/FT T007	45	136	6120	ELV4/6, 最终拆分点
工装费用(RMB)	/	总价(RMB)	20915			
工装周期(DAY)		优惠(RMB)	20315			
快递费(RMB)		6%(RMB)	1219			
含税总价(RMB)	<b>20315</b>					

 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333号5号房  
 Room5, No.333, Huangpujiangbei Road, Zhoushi Town, Kunshan City, Jiangsu Province

行动和责任彰显高品质服务!

网址: www.fts-lab.cn



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佰壹拾伍元整

备注(Note):

本报价是我们的正式邀约，委托方回签后即具有合同效力。双方应该共同遵守以下条款，并保证按照该报价单的规定履行义务和承担相应责任。本报价单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接受以上报价及相关说明（见附页）

委托方/付款方授权签字并盖章（加盖骑缝章）

收款方授权签字并盖章：



日期 Date:

日期 Date:

感谢阁下选用 FTS 的检验服务，如果贵公司同意以上报价，敬请回签，非常感谢您的支持。

附页

一. 报价说明

- 1、本报价仅包括 **FTS** 检测服务费，不包括可能需要的整改费及未列名/未认证零部件随机测试费用。
- 2、该报价单是基于委托方所提供的信息而报出的。如果收到完整的样品及文件后发现必须增加更多的测试时，本公司保留调整收费及测试周期的权利。
- 3、测试周期自收齐样品、产品资料及相应款项之日起，至取得检测报告之日止；因样品数量、资料不齐、产品改进、付款不及时等原因拖延的时间不计算在内。
- 4、测试周期加急服务加收 **40%** 服务费用，特急服务加收 **100%** 服务费用。
- 5、如果发生由于委托人的任何原因致使项目延迟或终止的情况，本公司有权利要求委托人支付已经由本公司提供的服务的相应款项。
- 6、报价单的有效期为 **30** 天。委托方确认报价后，样品逾期不能开始测试，我司将自行清理样品，不另行通知，且报价单自动失效。

二. 样品的准备

提供的样品应具有代表性并应尽可能细分至同材质单元；原则上不同材质的部件不可混测。**FTS** 技术人员可帮助委托方进行样品拆解和分析。

三. 申请流程

- 1、回签此报价单，填写检测服务申请表，寄送测试样品和产品资料，并按照付款方式支付款项。
- 2、安排测试，委托方结清余款，取得检测报告或证书。

---结束---



# 合同报价

## Contract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海路212号  
电话：18322125156

内部文件号  
CX7.1-01-JL05 A/3

尊敬的客户Dear Customer:

您好！天津津测竭诚为您服务。根据贵公司提供的测试信息，为您提供对应的报价合同。如相关信息有变更请及时告知，以便重新修订报价合同内容。

委托公司Company:	光华荣昌	受托公司Company:	天津津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To:	邢工	联系人To:	魏琴
联系电话Tel:		联系电话Tel:	19922622859
邮箱Email:		邮箱Email:	weiqin@tjjct.cn

### 合同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原则，制定如下协议：

- 一、 权利与义务**
  - 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方法对样品进行检测，具体检测方法按甲方每次提供的委托测试单上注明的检测方法标准为准；
  - 甲方对检测报告及其数据结果拥有全部所有权；
  - 甲方回答乙方关于测试的技术细节的疑问，提交与检测有关材料及必要的检测依据或文本，协助乙方顺利完成测试任务
  - 如甲方对检测项目有任何特殊需求或变更，应在测试开始前通知乙方，甲方需承担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但不承担尚未发生的当次检测费用。
  - 甲方对提供样品资料的真实性和样品的代表性负责，甲方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可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7日内向乙方提出复检，复检费用另行结算。如甲方未在7日内提出复检要求，视为甲方已经认可乙方的检测结果。乙方可不再保留甲方的检测样品，并可自行合理处置。
- 二、 保密条款**
  - 乙方必须对样品的一切检测数据和检测技术要求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将与样品有关的技术资料用于任何经营及开发活动。
  - 甲方已知晓并认可乙方的检测能力和资质范围，乙方能力范围外的测试项目允许分包，甲方不得对第三方泄露乙方的商业信息。
- 三、 违约责任**
  - 乙方只对甲方送检的样品自身的检测结果负责，由于样品的检测结果与样品所代表的同种产品物质真实情况存在的客观误差，所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 如因乙方过错导致样品的检测结果与样品的真实情况超过正常的客观误差范围，乙方承担此样品此检测项目检测费用，除此之外，乙方对其它任何原因导致的检测结果误差及检测结果的使用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四、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可采取下列方式进行解决。
  - 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注意事宜

- 此报价依据贵公司提供的资料给出，有效期为三个月。若提供的资料有改动，此报价单将随之更新
- 报价单内测试时间为贵公司报价单合同回签、委托单和样品全部抵达实验室计算周期，非工作日不计入内
- 本公司对所送样品测试并出具报告，待测试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留材料样品30天。超过此时间后本公司将有权自行处理来样，对测试结果有疑问的，请在样品保留时间内提出。当样品按要求全部退还或已超过保留期时，本公司只对测试报告本身负责

请在测试开始前将测试费用汇到我公司以下账户，收到测试费用后为您展开测试工作：

开户行名称：天津津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营业部

联行号：103110025129

账号：02251201040001414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2021年11月23日



### 报价Quotation

报价单号Quotation No.		
样品信息Sample Info		



# 合同报价

## Contract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海路212号  
电话：18322125156

内部文件号  
CX7.1-01-JL05 A/3

项目名称Project Name:		
未税合同金额Contract Amount without VAT6%		2200
合同含税金额Contract Amount with VAT6%		2332

### 未税明细Item

序号	测试项目	标准	试验描述	目标要求	数量	报价
1	塑料件耐高温	Q/FT A022	将样品置于恒温箱中，在90℃±2℃温度下保持24h，完成后取出至室温4h后目测评定，试样表面试验区域的变化，并按GB/T 250的要求目测评定试样表面的色牢度。	试验后样品不应出现翘曲、轮廓和曲面歪斜，接合面分离、生成气泡、粉花、渗出、缩孔、偶然性纹理消失、装饰层膨胀以及其它可察觉的变化，色牢度等级≥4级。	1	200
2	塑料件耐溶剂	Q/FT A022	按QC/T 804规定的试验方法	试验后试样表面无明显光泽变化，不应有表面软化、剥离、变色、褪色等现象，色牢度等级≥4级。	1	1000



# 合同报价

Contract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海路212号

电话：18322125156

内部文件号

CX7.1-01-JL05 A/3

3	塑料件耐刮擦	Q/FT A022	<p>a) 试样从产品上切取，形状应尽量平整，保证试样与固定台面保持均匀接触，试样大小应保证至少能够划出40 mm×40 mm的格子。</p> <p>b) 在23 °C±5 °C和相对湿度50 %±5 %环境中放置48 h。</p> <p>c) 选择直径为1 mm合金划笔，设置试验载荷为10 N，然后以1000 mm/min±50 mm/min的速度在试样表面划格，划格线长度≥40 mm，最少划20条平行线，线之间的距离为2 mm，然后按相同程序沿垂直方向划线。</p> <p>d) 用色差仪测量划格前后试样的dL值，计算两者之差Δ</p>	试样在试验前后的ΔL≤2.0	1	1000
---	--------	-----------	--	----------------	---	------

# 奥杰项目委外测试清单

零部件 塑料件

序号	测试项目	标准	试验描述	目标要求	数量	报价(元/样)
1	塑料件耐高温	Q/FT A022	将样品置于恒温箱中, 在90 °C ± 2 °C 温度下保持24 h, 完成后取出至室温4 h后目测评定, 试样表面试验区域的变化, 并按GB/T 250的要求目测评定试样表面的色牢度。	试验后样品不应出现翘曲、轮廓和曲面歪斜, 接合面分离、生成气泡、粉化、渗出、缩孔、偶然性纹理消失、装饰层膨胀以及其它可察觉的变化, 色牢度等级 ≥ 4级。	1	480
2	塑料件耐溶剂	Q/FT A022	按QC/T 804规定的试验方法	试验后试样表面无明显光泽变化, 不应有表面软化、剥离、变色、褪色等现象, 色牢度等级 ≥ 4级。	1	1000
3	塑料件耐刮擦	Q/FT A022	a) 试样从产品上切取, 形状应尽量平整, 保证试样与固定台面保持均匀接触, 试样大小应保证至少能够划出40 mm × 40 mm的格子。 b) 在23 °C ± 5 °C和相对湿度50 % ± 5 %环境中放置48 h。 c) 选择直径为1 mm合金划笔, 设置试验载荷为10 N, 然后以1000 mm/min ± 50 mm/min的速度在试样表面划格, 划格线长度 ≥ 40 mm, 最少划20条平行线, 线与线之间的距离为2 mm, 然后按相同程序沿垂直方向划线。 d) 用色差仪测量划格前后试样的dL值, 计算两者之差△	试样在试验前后的 $\Delta L \leq 2.0$ 。	1	800
合计(元)						2280





320021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3047558

3200214130

33047558

开票日期: 2022年02月09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密码区	2041+8205/8>36->7+418848631	税额	1149.9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14801184540U	单价	60*902580+>1/66663650>52310	税率	6%
地址、电话: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中兴路10号B213室010-89774857	数量	539567+5**15-2023+2968*193>	金额	19165.09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北京南口支行0200011619200038050	单位	+0+572<802/90+-153776-63912	价	19165.09434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鉴证咨询服务*检测费	规格型号		合计	¥1149.91
			价税合计(大写)	¥20315.00
			价税合计(小写)	¥20315.00
销售方名称: 苏州首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备注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583MA1WR8RQ1P				
地址、电话: 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333号5号房 0512-5768957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昆山金浦支行 493671921894				



开票人: 张发

复核: 王舒慧

收款人: 郭寿兰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税证号劳函[2021]280号南京造币有限公司